# 第三十三类

## 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；制饮料用酒精制剂。

**【注释】**

第三十三类主要包括酒精饮料，酒精饮料的原汁和浓缩汁。

本类尤其包括：

——葡萄酒，加烈葡萄酒；

——含酒精的苹果酒和梨酒；

——烈酒，利口酒；

——酒精饮料原汁，果酒（含酒精），苦味酒。

本类尤其不包括：

——医用饮料（第五类）；

——无酒精饮料（第三十二类）；

——啤酒（第三十二类）；

——制作酒精饮料用无酒精混合物，例如：软饮料，苏打水（第三十二类）。

### 3301含酒精的饮料（啤酒除外）

薄荷酒330001，果酒（含酒精）330002，苦味酒330003，茴芹酒（利口酒）330004，茴香酒（利口酒）330005，开胃酒\*330006，亚力酒330007，蒸馏饮料330008，苹果酒330009，鸡尾酒\*330010，柑香酒330011，餐后酒（利口酒和烈酒）330012，葡萄酒330013，杜松子酒330014，利口酒330015，蜂蜜酒330016，樱桃酒330017，烈酒（饮料）330018，白兰地330019，酸酒（低等葡萄酒）330020，梨酒330021，清酒（日本米酒）330022，威士忌330023，酒精饮料原汁330024，酒精饮料浓缩汁330025，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330026，含水果酒精饮料330031，米酒330032，朗姆酒330033，伏特加酒330034，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（以啤酒为主的除外）330035，甘蔗制酒精饮料330036，，谷物制蒸馏酒精饮料330037

※汽酒C330001，青稞酒C330003，黄酒C330004，食用酒精C330006烧酒C330007,白酒C330008

**新增非规范：**烈酒浓缩汁,黑醋栗酒,调制好的葡萄酒鸡尾酒,白干酒（中国白酒）,黑覆盆子酒,奶油利口酒,水果汽酒,松叶酒,日本梅子酒,高粱酒,果酒,刺五加酒,含酒精的饮料（啤酒除外）,含酒精水果饮料,白葡萄酒,佐餐酒,茴香酒,不起泡葡萄酒,草莓酒,苦艾酒,苦荞酒,红葡萄酒,混合威士忌酒,加烈葡萄酒,加香料的热葡萄酒,烈酒,露酒,以葡萄酒为主的开胃酒,樱桃白兰地,桑格利亚汽酒,甜酒,葡萄汽酒,起泡白葡萄酒,梅酒,朗姆酒（酒精饮料）,蒸馏米酒（泡盛酒）,阿蒙蒂拉多白葡萄酒,以蒸馏酒为主的开胃酒,日本波布蛇酒,日本松针酒,以朗姆酒为主的饮料,起泡红葡萄酒,甘蔗汁酿朗姆酒,葡萄潘趣酒,威末酒,甘蔗制烈酒,老酒（中国蒸馏烈酒）,五加皮酒（中国混合烈酒）,干型苹果酒,含酒精的水果鸡尾酒饮料,已调味的蒸馏酒,含奶油利口酒,含牛奶的鸡尾酒,含酒精蛋奶酒,朗姆潘趣酒,蝮蛇酒,麦芽威士忌,除啤酒外的酒精饮料,预调甜酒,卡沙萨酒,冷冻凝胶状的鸡尾酒,日式甜米酒,含酒精的充气饮料（啤酒除外）,烈性干酒,含酒精的潘趣酒,朝鲜烧酒,马格利酒（朝鲜传统米酒）,甜果酒,烧酒（烈酒）,清酒,蒸煮提取物（利口酒和烈酒）,咖啡利口酒,由谷物蒸馏的白酒,以葡萄酒为主的饮料,桃红葡萄酒,天然汽酒,含酒精的鸡尾酒混合饮品,阿夸维特酒